



卷之三
藝德懷評傳

胡家模 著

人民出版社

彭德怀评传

胡家模著

河南人民出版社

彭德怀评传

著者 胡家模

责任编辑 张励中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孟津县印刷厂印刷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0.375印张 250千字

1989年11月第1版 1989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8,500册

ISBN7-215-00628-X/K·148

定价：4.55元



简 历

(1 8 9 8 — 1 9 7 4)

原名彭得华。湖南省湘潭县人。1916年入湘军。1922年考入湖南陆军军官讲武堂。毕业后在湘军任营长、团长。参加了北伐战争。1928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参加领导平江起义。土地革命战争时期，任中国工农红军第五军军长，红三军团总指挥及军团前委书记，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东方军司令员，陕甘支队司令员，红一方面军司令员，中国人民红军抗日先锋军司令员，西方野战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参加了长征。抗日战争时期，任八路军副总指挥（后改称第十八集团军，任副总司令），中共北方局代书记，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兼总参谋长。解放战争时期，任西北野战军司令员，第一野战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中国人民解放军副总司令，中共西北局第一书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央人民政府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西北军政委员会主席，西北军区司令员，中共西北局第一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副总司令，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副总理兼国防部长。1955年被授于元帅军衔。是第1、2届国防委员会副主席，中共第6、7、8届中央政治局委员。

录自《将帅名录》原文

长篇纪实评传的新尝试

——序《彭德怀评传》

彭德怀元帅，这位杰出的共产主义战士，这位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和政治家，这位戎马倥偬数十年，身经百战和屡建奇功的著名军事家，是我军创始人之一，是我们党、国家和军队的卓越领导人之一，也是悲欢荣辱交集于一生、充满着喜剧和悲剧色彩的世界风云人物之一。他在近半个世纪的革命斗争中，在党和毛泽东同志的领导下，南征北战，东讨西伐，烈马长戈，历尽艰险，为人民军队的创建和发展，为革命根据地的开辟和巩固，为中国革命战争的胜利，为保卫和建设社会主义祖国，为我国的国防建设，作出了卓越的贡献，建立了永不磨灭的功勋。

我写一部关于彭德怀同志的评传，有着两个目的。首先，是试图通过他可歌可泣的一生，突出表现他忠于党，忠于人民，忠于无产阶级革命事业，及其卓越的组织领导能力，军事指挥才能和胸怀坦荡，光明磊落，刚直不阿，无私无畏，严于律己，艰苦奋斗，关心群众的高尚品德，借以有益于提高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建设。同时，也是为了表明，他既是一个伟人，也是一个凡人。作为大将军，作为元帅，他老谋深算，运筹帷幄，决胜千里，组织指挥了许多大仗、恶仗、硬仗，有许多无与伦比的辉煌的胜利，也有过一些失败的教训。作为男子汉，作为丈夫，作为大地之子，他有着极为丰富的感情。除了战争生活以外，他也有着丰富多彩的童年生活，恋爱生活，家庭生活，日常生活，政治生活，晚年生活。在这些多种多样、色彩斑烂的生活中，他表现

出许多中华民族乃至人类最优秀的品质，使他不愧为中国人民优秀的儿子。但他也有着某些缺陷，出过偏差。因此，我的另一个目的，就是要写出一个有伟大崇高，有弱点差错，有喜怒哀乐，有悲欢离合的彭大将军！我以为，这样写并不会有损于他的形象，反而会更增加人们对他的亲切感，会因他和我们如此相近而更热爱他。因为元帅也是活生生的、有血有肉的人啊！

过去有的历史学家和文学家，把伟大的人物写成神，或写成半神半人，似乎这样的人一生中从不摇摆，从不气馁，从无卑贱，从无有情有欲的一面。这当然不是人，而是人们常说的神了。我写彭德怀，表述他的生平事迹、思想面貌和性格气质，不是让读者看到一个神，而是让读者看到一个立体的、有血有肉的真诚的人。这样的写作意识，说它是“标新立异”也好，说它是一个大胆的尝试也好，怎么说都不为过。但是，它的要旨是要探索一条写出有鲜明个性色彩的军旅将帅评传之路。作为彭德怀的部下，作为一个尊敬他的老战士，我可以说，他的一生最重要的是真诚，他那些真诚的语言，那颗真诚的心，曾感动过千百万中国人。我觉得，只要是怀着真诚去写就好。唯其如此，本书才符合他的稟性和气质，并成为一部可以慰藉其英灵的作品。

《彭德怀评传》出版，在我国还是第一次。因此，他的成长轨迹，特别是他的恋爱、婚姻和家庭生活，在广大读者面前也许是第一次真实而全面地披露。但我敢保证，我在书中未曾虚构过一件事，书中所提到的重要历史事件和他本人的重要经历（包括战役、战斗和家庭生活）都有根有据，有史料可查。在我国，研究他的文献资料浩如烟海，这些资料有粗有精，有主观随意性的东西，也有客观公正的材料。这里的关键是要费尽心思去粗取精，并力求客观公正地评价每一个重大历史事件和重大战役、战斗。我以为，这部评传的主要之点，或者说它的主要价值，应当是它的客观和公正。

人们可以探索撰写人物传记或评传手法上的多样化。但我只能，也只想用自认为最恰当的（以历史笔法为主，辅以文学笔法）的手法，对彭德怀所处的时代，经历的战争，对他产生重大影响的历史事件，以及他的日常生活和思想，作出较翔实、较生动的表述。同时注意了将历史性、学术性、知识性和艺术性较好地结合在一起，以期增强作品的可读性。当然，这只是个人的一点想法，是否有良好的可读效果，请读者诸君去评说吧。

在撰写本书的过程中，除运用个人采访、调查所掌握的大量第一手材料外，还参考了数百万字的文献、档案资料和出版物，并从中选取引用了有关史料和若干回忆片段，均加有引号，恕不一一注明出处。书中彭德怀的生平大事年表，系录自《彭德怀元帅丰碑永存》原文。在这里，谨向直接或间接为本书提供历史资料的作者、编辑和出版社的同志深表谢意。写作中，得到了中国人民解放军档案馆、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博物馆、国防大学、军事科学院、解放军报社、解放军出版社、济南军区文化部、河南人民出版社和省图书馆的热忱关怀和帮助，在此一并致谢！

这本彭德怀的记实评传，就是在这些单位一些同志协助的基础上脱稿的。它完全是集体合作、共同努力的成果。正如我的一位朋友曾明智地说过的：“一部作品，即使是一部伟大的作品，也不仅仅是个人的心血凝成，它里面也包含着历史的或现实的人们所提供的东西。”这确实是很精辟的见解。

我必须强调，书中有关重大历史事件和重大战役的结论和评价，多系我本人的见解。我曾参阅过有关文件和文献，也曾征询过某些权威人士的意见和看法，但是书中所表达的观点和结论，当本着“文责自负”的精神，由我自负责任。还必须强调，书中所述史实，尽管我尽了最大努力，反复进行核对，恐仍有疏漏之处，敬请知情的前辈、专家学者和广大读者给予批评指

正。

胡家模

1989年1月1日

目 录

长篇纪实评传的新尝试

——序《彭德怀评传》 (1)

第一部 青春年少的岁月

第一章	一代元戎之初	(1)
第二章	要有股“咬牙”劲	(6)
第三章	多情最数少年	(14)
第四章	戎马生涯的第一页	(18)
第五章	走进讲武堂之后	(23)

第二部 在革命的暴风雨中

第一章	心灵的呼唤	(29)
第二章	于无声处听惊雷	(37)
第三章	上罗霄	(45)
第四章	“做失败时的英雄”	(51)

第三部 走上神圣的战场

第一章	富田风云	(59)
第二章	横扫千军如卷席	(65)
第三章	千里回师	(74)
第四章	痛苦的困惑	(84)
第五章	冲撞李德	(94)

第六章	从雩都河到娄山关	(102)
第七章	会理风波前后	(109)
第八章	“唯我彭大将军”	(117)

第四部 洋血华北和西北

第一章	东渡与西征	(125)
第二章	战略展开	(133)
第三章	针锋相对反磨擦	(139)
第四章	将军之恋	(145)
第五章	运筹百团大战	(152)
第六章	刺敌心腹之利刃	(163)
第七章	临危请命	(169)
第八章	三战三捷	(175)
第九章	扶郿之战	(181)

第五部 中国的大战略

第一章	毛泽东主席点将	(189)
第二章	重铸国魂和军魂	(179)
第三章	示弱骄敌大败麦克阿瑟	(203)
第四章	征服李奇微和克拉克的人	(210)
第五章	签字的时刻 光辉的“渺小”	(217)

第六部 庐山会议前后

第一章	殚精竭虑为国防	(229)
第二章	从北戴河到吼虎岭下	(237)
第三章	庐山的震荡	(245)
第四章	六十岁大难临头	(253)
第五章	此时此刻	(260)

第六章 为历史留真迹.....(267)

第七部 尾声

第一章 生死难测的时刻.....(277)

第二章 开国元帅在午后死去.....(285)

第三章 历史的结论和评价.....(292)

附录

一、彭德怀于一九五九年七月十四日给毛主席的信...(296)

二、毛主席与彭德怀同志的谈话(摘要).....(301)

三、彭德怀同志生平大事年表.....(302)

注释

第一部 青春年少的岁月

第一章 一代元戎之初

章首语：在人生中，母亲乃是一切。

——哈·纪伯伦

人们知道滕子京守巴陵郡时重修岳阳楼，并请范仲淹撰《岳阳楼记》的岳阳，知道湘潭县城西40公里，四周峰峦耸峙，气势磅礴，人称南岳12峰之一的韶山，却很少知道湘潭县有一个南国风光，山清水秀的鸟石寨。

鸟石寨，鸟石寨，难道你不应该有点名气吗？难道你不应该让全中国、全世界人民知晓吗？

在这个山峦挺秀、清溪潺潺、绿树成荫的鸟石寨里，有一些稀稀落落的房屋，其中一栋茅屋里住着忠厚、朴实、勤劳、善良的彭祥顺一家。1898年（清光绪二十四年）10月24日，这个贫苦农民家里生了一个逗人喜爱的、胖墩墩的男孩。谁也不会想到，这个小生命以后会在中国现代革命史上闪烁光辉，会成为一个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和国际著名的军事家，一个立下了赫赫战功，赢得人们尊敬、爱戴、羡慕的一代名将，一个死后仍然光照千秋，与世共存的民族英雄。

他，就是彭德怀。原名彭得华，家谱上的名字叫清宗，号石穿。

彭得华出生两三个月，春天到了，积雪融解开来，小草偷偷地从土里钻出来，嫩嫩的，绿绿的，见风长一寸，遇雨长七

分。得华就象春天广漠原野上的嫩草，从头到脚都是新的，在风风雨雨里生长着，生长着。很快地，他，会爬了，会走了，会跑了。看着这个活蹦乱跳的娃子，他的德性很好的母亲总是现出各种各样的得意的表情。尤其是当得华快乐地朝母亲映映眼睛，仰着鲜红的小脸，甜蜜蜜地笑着，唧唧喳喳地叫着“妈妈，妈妈，我玩去了”的时候；她就感觉到拳拳的心房里，正在荡漾着喜气洋洋的纤细的波纹。她巴不得娃子早点长大，为家里增添一个棒劳力。

得华的母亲贤惠勤劳，待人和善，特别善于操持。她除抚养儿辈，孝敬公婆外，要作一般农妇所作的事情——下田，拾柴，做饭，纺纱，缝补和浆洗。

得华爱母亲，母亲更爱他。虽然，人间有各种各样的爱，但最珍贵的莫过于最纯洁、最真诚的母爱。这种近乎神圣的爱，在得华悲惨暗淡的童年里，就象一盏晶莹、纯亮的明灯，照彻他幼小的心扉，使他的生活里有了一点点温暖，也使他的生存有了一点点光彩。他的幼年，看起来是苦难的，但因为那无可比拟的母爱，内心却充满了自豪、幸福的感觉，有一种暖流在周身流过。

彭得华这个贫苦农家的孩子，看见过母亲下田劳动，看见过母亲浆洗衣物，看见过母亲帮助穷苦人做事，也看见过母亲夜半起床，借着淡淡的月光，那么温存地给他和弟弟们掖被窝。这位善良的母亲，教会了他爱穷人，爱劳动，更加爱自己的亲人。每当母亲坐在灶屋里偷偷流泪时，他心里也十分难过。而每当母亲在收获的日子里，给他和弟弟们带点大枣或柿子时，他总是高兴得拍着小手，抢着数说这好吃那好吃。如果是在母亲劳累得疲惫时，能帮助母亲做点什么，那他更是高兴得跳起来。

七岁上，割稻的季节到了，他对母亲说：“妈妈，妈妈，我要去割稻子，给我一把新镰刀吧。”

没料到，母亲先是短时间的沉默，继而用担心的眼光盯着他，然后就固执地坚持说：“孩子，你还小，不能让你去割稻子”。

得华大声嚷嚷着，死活非要去不可。结果母亲实在拗不过他，只好把他带到稻田里。

这天早晨，是一个明朗的晴天。天空是那么高，那么蓝，那么亮，好象清水一样的澄清。风把稻穗子刮黄了。老远看去，稻田里一片金黄，象一层碎金撒在黄色的田野里。这情景，好象是告诉鸟石寨的人们：天气好，快快收割，快快收割！

得华站在收割的行列里，他是何等地高兴啊！开始时，他割得还算顺畅，他学着大人们的样，一只手把镰刀贴进稻秆的根部，另一只手抓住一把稻秆让镰刀把它割断，接着就是把一束束稻穗轻轻放下，但没干多久，倒霉的事就轮到他了。为了和几个孩子比赛，他抢着往前赶，结果镰刀割破了左手中指。当时正在旁边的母亲猛一惊，额头上顿时渗出汗珠，她不由地担心，会不会把孩子的指头割掉了！她急忙走过来，轻轻地抬起孩子的小手，细细看去，是割破了点皮肉，便连忙摘了一片车前草的叶子贴在孩子的手指上，并用一条布条紧紧地包扎好，这才放下心来。

这就是母爱。鸟需巢，蛛需网，孩提需母爱。缺乏真正的母爱，乃是最可怜最可怕的童年，没有母爱的童靥不过是两片浓浓的乌云。

彭得华的祖父早下世，祖母年迈体衰，父亲患有气喘病，亏得母亲的疼爱，把他拉扯到八岁。母亲的一切美德，在他幼小的心灵里打下了深深的烙印，他是多么离不开伟大的母亲啊！然而，正如俗话所云：“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就在他八岁那年，母亲病故，抛下了四个孩子，得华（乳名真仔子）、金华、荣华和一个襁褓中的婴儿。这个天大的不幸，犹如晴天一声

霹雳，给得华的打击太沉重了！

哈·纪伯伦在礼赞母亲的一篇作品里，有这样两段动人心弦的文字：

人的嘴唇所能发出的最甜美的字眼，就是“母亲”，最美好的呼喊，就是“妈妈”。这是一个简单而又意味深长的字眼，充满了希望、爱、抚慰和人的心灵中所有亲昵、甜蜜和美好的感情。在人生中，母亲乃是一切。在悲伤时，她是慰藉；在沮丧时，她是希望；在软弱时，她是力量；她是同情、怜悯、慈爱、宽宏的源泉。谁要是失去了母亲，就失去了他的头所依托的胸膛，失去了为他祝福的手，失去了保护他的眼睛……

母亲这个字眼，蕴藏在我们的心底，就象果核埋在土地深处。在我们悲伤、欢乐的时刻，这个字眼会从我们嘴里迸出，如同万里晴空和细雨濛濛时，从玫瑰花蕊溢出的芳香。

是的，母亲有宇宙万物中最神圣的灵魂，母爱是人世间最圣洁的抚慰！但彭得华八岁上就失去了母亲和母爱，从此，失学的厄运便降临到他的头上，而他是多么渴求上学念书啊！

传说着这样一些故事。

一个冬天，得华离家去私塾读书。天是阴沉沉的，北风渐次吹得强烈，象流荡着小刀似的，把他的脸都刮痛了。他穿着一件破棉袄，冻得打颤，一双小手几乎冻僵了。哦，哪怕一根火柴也会对他有好处的。他可以擦燃暖和暖和手啊！但，路上除了难以遏止的西北风，除了象风轮似的旋转，唰啦唰啦响着的枯枝以外，什么可供取暖的东西也没有。等到上完学回家，母亲检查他的手时，发现一双小手全冻肿了。

有一次，他从学校回家，和他的小伙伴们一道，一边走，一边拾柴禾。人多力量大，不多会，就拾了一捆柴。这捆柴能做什么呢？得华想了一番，就对小伙伴们说：“我们几个家里穷，没得钱买纸笔，可把这捆柴拿去换儿文铜板，买几张纸呵！”这天回

到家里，母亲见他一股劲儿地笑呀笑，乐的连小嘴都合不上了，忙问：“真伢子，得了么子喜事呵？”他把几张纸朝母亲眼前一扬，一口气说明了缘由。母亲听了，松开皱纹脸，笑着，夸她的真伢子做得对。他呢，把那几张纸扬得更高了，乐滋滋地笑得那么甜。周围的一切，全都随着他的笑变得那么美好。

又有一次，他点亮小油灯，默默地在灯下一句一句地读，一笔一笔地写。他六岁读私塾，读过《三字经》，《论语》，《大学》，《幼学琼林》，《孟子》，余读杂字——《百家姓》，《增广》。这会儿，他在灯下默写《三字经》。写着字，听见篱笆外柳树梢上莺啼燕啾，也不想嘬着嘴唇学鸟叫；看见扑灯蛾打在脸上，也一点不分心。因为他读得多，学得多，《三字经》他都记得非常的熟，都能背出来。

鸟石寨的老人们到现在还谈起这些故事。从这些故事，可以看出得华从小就好学。这个好学、好读书的习惯后来对他很有影响。在紧张、艰苦的战争年代，他这个带兵打仗的人，还常常挤时间看书学习，有时在马背上还看书呢！

可是，得华的母亲病故后，他父亲的病更重了，家中生计断绝，哪里还有钱供他读书呢？当跟他年龄相仿的有钱人家的孩子，还在背着书包去学校，还在欢天喜地地随意嬉戏，还在天真活泼、无忧无虑地度日的时候，他却失学了。他虽然还是个孩子，可贫穷不许他做一个孩子；他虽然喜欢读书，可客观不许他读书。直到几十年后，每当他回想起母亲离去后的那个时期，“痛苦、忧郁、惆怅的情感”便油然而生，他的黄金年华就是在这样的氛围中丧失的。

哲人说过：“失却母亲，失却进校门的良机，那是人之初的沉沉黑夜，没有月亮，没有星星的黑夜。”得华开始踏上人生道路之时，就首先要求他在这黑夜里穿过泥泞，横渡沼泽，行经丛林，忍受人间的曲折和崎岖。除忍受别无它法，他只好挺直身板